

三项民生工程、服务能力提升及产筛新筛 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鄂尔多斯市政府为积极打造“健康鄂尔多斯”，市级财政预算安排 4408 万元分别实施 2022 年三项民生工程、2022 年服务能力提升、2020-2022 年产筛新筛项目。截至 2023 年 5 月底，累计到位 4408 万元，累计支出 2835.46 万元，结转结余资金 1572.54 万元，预算执行率 64.33%。本项目绩效目标分别为：

一是三项民生工程项目绩效目标是推进“健康鄂尔多斯”建设，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构建覆盖城乡居民，涵盖孕前、孕期、新生儿各阶段的出生缺陷防治体系。

二是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绩效目标是市直医疗机构进一步强化功能地位、发挥特色优势，进而提供更为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对部分医疗设施、设备进行迭代更新，更好地回应全市各族群众对健康美好生活的向往。

三是产筛新筛项目绩效目标是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提高人群知晓率，将出生缺陷预防关口前移，逐步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 2023 年财政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工作安排，我方接受委托，从 2023 年 5 月起对市级财政预算 4408 万元

安排的三个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进行综合性考核与评价。开展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对项目进展情况、资金使用、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和取得的成效进行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评价工作组根据评价目的及关注重点，以实施效益为导向设计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调研、访谈、查阅资料、现场勘验，运用文献法、比较法、综合评分法等方式方法，对本项目资金使用及其效果实施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84.11”，评级“良”。

表. 鄂尔多斯市级财政预算 4408 万元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权重	综合得分	三项民生工程（20%）	服务能力提升（70%）	产筛新筛（10%）
决策	15	13.45	13.50	13.50	13.00
过程	25	19.40	19.85	19.04	21.01
产出	34	26.86	30.57	25.48	29.14
效益	26	24.40	24.08	24.89	21.59
综合得分	100	84.11	88.00	82.91	84.74
评级	—	良	良	良	良

总体结论：本次针对市级财政预算 4408 万元安排的三个项目分别评价，本项目资金整体使用效果良好，其中：

一是 2022 年三项民生工程项目，属于市委市政府 2022 年实施的惠民工程，项目预算全部由市级财政承担，预算编制精准，资金使用较为规范。截至 2023 年 5 月底完成无创产前基因检测 3604 人、新生儿 48 种遗传代谢病检测 9695 人、新生儿耳聋基因检测 7640 人，推进了“健康鄂尔多斯”

建设，进一步加强了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将疾病预防关口前移，及早发现出生缺陷，维护妇女儿童健康权益。但在立项程序、绩效目标管理、监管机制建设落实及项目管理方面仍有不足。

二是 2022 年服务能力提升项目，是市妇幼保健院提升医疗服务能力的重要举措，项目预算全部由市级财政承担，预算编制精准，资金使用较为规范，项目采购的医疗设备 160 台（套）及标准化建设内容全部投入运行，大幅增加了市妇幼保健院门诊、住院人次，进一步满足了市民医疗卫生需求，回应全市各族群众对健康美好生活的向往。但发热门诊等内容尚未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以及在立项程序、绩效目标管理、监管机制建设及落实方面存在不足。

三是 2020-2022 年产筛新筛项目，是市委市政府推动全市妇幼健康事业发展的惠民政策之一，自 2017 年起延续至今，项目预算由市、旗区两级财政按事权比例共同承担，项目资金使用较为规范，2020-2022 年期间全市累计完成产前筛查 2.44 万人、新生儿疾病筛查 4.14 万人，2020-2021 年期间全市累计完成新生儿 48 种疾病筛查 2.82 万人，项目将出生缺陷预防关口前移，逐步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但在绩效指标管理、预算编制、旗区资金落实及项目管理方面存在不足。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 1.医疗能力大幅提升，发挥市直妇幼保健机构引领作用
- 2.筛查检测成效显著，进一步提升市民幸福感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1.立项程序规范性有待加强
- 2.绩效目标设定水平有待提升
- 3.预算与实际需求存在不匹配
- 4.资金落实及保障有待加强
- 5.监管机制落实不到位
- 6.项目管理存在不到位情况
- 7.项目收尾工作相对滞后

五、有关建议

（一）规范立项程序

（二）提升绩效管理意识，规范绩效指标编制

（三）提高预算准确性，匹配项目实际需求

（四）推进惠民项目资金落实

（五）全面落实质量控制措施，加大监管力度

（六）提升项目及信息化管理水平

（七）加快收尾工作，发挥项目全部效益

（八）关于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一是鄂尔多斯市 2022 年三项民生工程项目，属于 2022

年市政府惠民政策，截至 2023 年 5 月底，该项目初步达到预期效果。建议市财政依据目前实际检测量，在结合项目 2022 年启动时已安排检测经费预算的基础上，继续安排检测经费预算，支持市政府惠民政策的延续实施。

二是 2022 年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属于鄂尔多斯市市直妇幼保健机构医疗能力提升的重要措施，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市妇幼保健院医疗硬件基本达到预期要求，进一步满足了市民医疗卫生需求。建议市财政根据市卫健委关于全市妇幼事业发展成效和规划，适当安排预算。

三是产筛新筛项目，属于市政府已延续实施 5 年的惠民政策，成效较为显著。建议市财政根据市、旗区事权比例精准安排预算，同时进一步督促旗区财政落实项目资金配套责任，避免市、旗区两级财政事权失调。